

##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为推进公司新战略发展目标，完善公司在新质生产力领域的投资布局，现公司与福州新区航空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发公司”）、中航金城无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金城”）三方共同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其中明确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暂定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股权比例暂定为本公司持股56%、航发公司持股34%、中航金城持股10%。该合作协议属于各方达成的框架性协议，相关合作项目尚需各方履行完毕内部审批决策流程，且以未来签署的合资公司合作协议、合资公司章程的约定为准，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合作协议》所涉合作投资项目尚在筹建阶段，预计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其他风险提示：**本次所涉合作事项不构成公司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来合作项目运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

行业风险、运营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合作协议》，公司与福州新区航空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发公司”）、中航金城无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金城”）三方共同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拟共同设立合资公司，暂定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股权比例暂定为本公司持股 56%、航发公司持股 34%、中航金城持股 10%。

本次三方合作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投资事项属于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授权的公司经营层决策范畴，不需提交公司董事局会议审批。

##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一）福州新区航空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简称“航发公司”）

航发公司是国有独资企业，注册资金 10 亿元人民币。航发公司初步定位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综合保税区的产业布局、战略发展及开发和产业运营提供全方位的管理服务。

#### 1、基本工商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82MAC3LAN77C

法定代表人：董鑫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11 月 2 日

住 所：福州市长乐区湖南镇鹏程路 18 号-51 栋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物业管理；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整治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税物流中心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2、股东情况及与公司的关系：

航发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由福州新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100%持股。航发公司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 （二）中航金城无人系统有限公司（简称“中航金城”）

中航金城是由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控股的下属公司，主要定位为航空工业中小型无人机研发与制造战略平台。中航金城致力于将航空工业近70年的先进航空技术与制造、质量体系，通过无人机平台的自主研发先进制造、运营作业及系统解决方案，服务于水利水文、应急救援、巡查巡检、资源调查、空中丝路、动力解决等领域，致力于成为技术领先，市场领先的无人机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 1、基本工商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4MA1YHKMR8C

法定代表人：吴青松

注册资本：22,8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6 月 10 日

住 所：南京市秦淮区龙蟠中路 216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电气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汽车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2、 股东情况及与公司的关系：

中航金城由中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持股的金城集团有限公司控股，金城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航金城 46%的股权。中航金城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 三、拟投资标的基本情况与合作内容

（一）合资各方主体：公司、航发公司、中航金城

(二) 拟设立的合资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1、合资公司名称: 福建名城航发低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

2、合资公司的经营范围: 智能无人飞行器的制造及销售; 智能无人飞行器的运营及管理; 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数据处理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 物流服务; 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 新能源换电设施销售等(最终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3、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元

4、合资公司的股权比例(暂定): 本公司持股 56%、航发公司持股 34%、中航金城持股 10%

5、根据《合作协议》, 各方拟通过设立合资公司首期在福州新区共同投资建设“低空城际智慧枢纽机场”项目, 该项目一期主要以跨城际中途快递、货物航路为核心, 同时兼具短途快递、货物终端配送能力及支撑拓展 eVTOL 的一体化综合性低空机场。

(三) 各方确认, 上述合作项目以及合资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股权比例等相关合作事宜还需经各方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 最终应以各方履行完毕内部审批决策流程, 且签署的合资公司合作协议、合资公司章程的约定为准。

####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合作协议》所涉公司拟投资资金来自公司的自

有资金，投资风险可控。本次合作投资项目尚在筹建阶段，标的公司的设立尚需办理工商注册登记，预计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及对外投资事项，符合公司董事局提出的新发展战略，以推动公司实现长期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 五、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次《合作协议》所涉合作事宜还需经各方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最终应以各方履行完毕内部审批决策流程，且签署的合资公司合作协议、合资公司章程的约定为准，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未来合资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行业风险、运营风险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将持续关注合作项目的开展情况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4年6月26日

### ● 报备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